

证券代码：872758

证券简称：昶檀股份

主办券商：华安证券

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3 年 8 月 30 日审议并通过：

任命邹灿先生为公司监事，任职期限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，本次任免尚需提交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自相关议案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任命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免原因

原监事会苏凯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相关职务，为保证监事会工作正常进行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选举邹灿先生担任第三届监事会监事，上述人员任期自相关议案通过之日起生效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为止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邹灿，男，汉族，1981 年 1 月 10 日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大专学历，2002 年 6 月毕业于湖南省邵阳学院。2002 年至 2007 年期间就读于德国马尔堡大学。2007 年至 2010 年期间，就职于品佳品食品有限公司，任职业务员。2010 年至 2013 年待业，2013 年 3 月至 2022 年 2 月，就职于深圳市海外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，任职导游。2021 年 6 月 3 日入职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担任项目管理工作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在公司新监事任职前，原监事继续履行监事的相关职责。

（一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任命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有利于监事会开展工作，将对公司完善治理结构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，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、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昶檀净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30 日